



#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1 March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第五委员会

#### 第 28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5 年 3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鲁日奇卡先生.....(斯洛伐克)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鲁伊斯·马西厄先生

### 目录

工作安排

议程项目 138： 联合检查组

议程项目 132：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安全和安保： 方案关键程度

议程项目 113：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并作出其他任命(续)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记录文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尽快送交文件管理股股长(srcorrections@un.org)。

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5-03138 (C)



请回收



上午 10 时 05 分宣布开会。

## 工作安排(A/C.5/69/L.30)

1. **Bartsiotas 女士**(主计长)说,联合国在实现更美好更安全世界的目标方面面临复杂的挑战。在艰难的全世界经济环境中,预计要加强问责制和提供切实成果,在不危害方案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有效利用资源。方案规划、预算和账户厅将致力于确保健全的财务管理和向咨询委员会提供准确、完整的预算和财务信息。除了编制明确和及时的拟议预算外,她的优先事项包括实施两个业务转型举措: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团结”项目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财务模块,这将提高透明度和效率、加强内部控制和强化管理和方案实施的长处。

2. **主席**邀请咨询委员会审议根据秘书处关于第五委员会文件编制状况的说明(A/C.5/69/L.30)编写的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拟议暂定和临时工作方案。他告诉咨询委员会,秘书处所有报告都已分发。鉴于咨询委员会的时间表已经排满和几个项目已从届会主要会期往后推迟,编写工作方案时已对可用时间作出了最佳安排,但有一项谅解,随着会议的进展,将对工作方案作出修改。按预定日期最后确定咨询委员会的工作需要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合作。

3. **Mamabolo 先生**(南非)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说,77 国集团致力于全面审议基本建设总计划和人力资源管理等届会主要会期推迟的事项。它依然关注本届会议的文件状况。重要报告迟发是一个老大难问题。根据大会议事规则以所有正式语文及时提交和印发秘书处和咨询委员会的所有报告是咨询委员会工作必不可少的条件。

4. **Oña Garcés 先生**(厄瓜多尔)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发言说,拟议工作方案中列有对本共同体非常重要的事项,包括问责制、基本建设总计划、人力资源管理、“团结”项目和咨询委员会业务安排和服务条件。

5. 应采用包容、透明和建设性的方式处理届会主要会期推迟的事项。在采购问题上,联合国采购系统应改善透明度和问责制,应增加发展中国家供应商的机会。

6. 迟发报告消极影响了咨询委员会的会议程序和谈判,影响了它按时完成工作的能力。秘书处应遵循各项决议的要求,根据议事规则在规定期限内分发报告。各国代表团应尊重届会续会第一期会议结束的日期并避免谈判的延长,因为届会主要会期已经发生了这种情况。这种拖延没有体现出各会员国几十年来在连续的大会决议中呼吁的效率,同时对联合国的活动和任务产生重大影响。应加强机构和个人两级的问责制,以改善本组织的行政和预算运作。

7. **Presutti 先生**(欧洲联盟观察员),也代表候选国黑山、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参与稳定与结盟进程的国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此外,亚美尼亚、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发言说,欧洲联盟代表团已经对届会主要会期推迟的事项表明了立场,其中包括人力资源管理、基本建设总计划、“团结”项目、联合国伙伴关系筹资机制、柬埔寨法院特别法庭和重计费用,在非正式磋商中将详细阐述这些问题。咨询委员会处理的其他事项,包括采购、航空差旅、灵活的工作场所战略和问责制,特别是风险管理,都值得充分关注。

8. 工作方案必须在预定日期内完成,如果各国代表团建设性地参与讨论,工作方案就能够完成。及时完成将表明咨询委员会有能力在商定时限内并按照程序完成其审议工作。届会主要会期的文件分发前所未有的延误严重影响了咨询委员会的审议工作。以各种语文及时印发文件是必不可少的,参与文件制作的所有方面都应加强这方面的努力。

9. 欧洲联盟期待着讨论采购问题,特别是使用“团结”项目进行战略采购管理、改进包机采购工作和通过改进关键任务的合同提高效率。采购应是可持续的并根据支持环境保护、社会进步和经济发展的要求、规范和标准进行。

10. 届会主要会期关于重计费用的决定必须得到执行：大会必须对高级别专家组关于费用重计和本组织处理汇率和通货膨胀波动的可选办法的研究报告(A/69/381)所述的建议采取行动。欧洲联盟充分了解一些会员国的担忧，准备建设性地讨论此事，以取得进展。

11. 欧洲联盟希望借鉴届会主要会期在审议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取得的进展，以便迅速结束审议。虽然工作人员个人地位问题并不是咨询委员会的正式议题，但是欧洲联盟重申，秘书长发布关于联合国应享权利个人地位的公告(ST/SGB/2004/13/Rev.1)是依照其职权行事。

12. 由于基本建设总计划的实施已接近完成，各国代表团应围绕该项目的各个方面商定最终解决办法。

13. 欧洲联盟希望咨询委员会在续会目前会议上结束对“团结”项目的讨论并为此尽一切努力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团结”项目是有效实现联合国目标必不可少的工具，已经取得了实质性进展，欧洲联盟期待着获得“团结”项目的全面收益和会员国向该系统投资的回报。

14. **Ono 先生**(日本)说，联合国伙伴关系机制在提供一致性、监督和问责的同时具有巨大的潜力。各会员国必须灵活行事，以便在 2015 年 9 月通过可持续发展目标时伙伴关系机制能够运作。

15. 实施“团结”项目是至关重要的，日本政府预计其投资将获得回报。他还欢迎基本建设总计划的项目即将竣工；各国代表团应在确定最后批款中发挥创造性，包括相关费用和备用数据中心的费用，同时监测使用桥接机制产生的现金余额的变动。

16. 在届会主要会期，会员国已同意在续会第一期会议审议高级别专家组关于费用重计的研究报告(A/69/381)，现在应寻求共同点，以改进机能失调的费用重计过程。

17. 人力资源管理是联合国有效运作必不可少的条件。日本代表团对届会主要会期没有达成协议感到失

望，期待着继续讨论，同时避免僵局。青年专业人员方案可以发挥重要作用。日本代表团欢迎秘书长关于该方案的报告(A/69/190/Add.3)，特别是为便利多个时区同时进行考试和减少处理和阅卷费用进行的变革。

18. 除了届会主要会期推迟的问题，问责制、航空差旅、采购和战略资本审查等许多事项都是目前咨询委员会第一次审议的事项。续会第一期会议将是近年来最繁忙的时期之一，各会员国应尽一切努力在预定日期前结束咨询委员会的审议。

19. 届会主要会期中艰难的谈判已经提醒各方要达成共识应表现出灵活性。表现灵活性的各方不应把自己看成受挫，而是使所有方面能获得成功。各国代表团应作出建设性努力和合作而不是对立。

20. **Coleman 女士**(美利坚合众国)说，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美国代表团将保护秘书长拥有的管理下属工作人员的广泛特有权利。各国代表团应避免把咨询委员会审议的预算和行政事项政治化，它不是一个会员国用来损害种族、宗教、性倾向或性认同等基本权利的论坛。

21. 关于其他推迟的项目，“团结”项目已经取得长足进展，美国代表团相信，该项目可以迅速结束。关于伙伴关系机制，她希望能找到一条既加强联合国工作又提高对会员国透明度的前进道路。咨询委员会有机会结束对基本建设总计划的审议，不过相关费用的资金应分头筹措，以尽量减少对会员国的摊款。重计费用的问题也必须得到解决，因为目前预算的波动会削弱会员国履行财政责任的能力。

22. 咨询委员会第一次审议的许多事项为提高联合国效率和增强联合国应对世界各地重大需求的能力提供了机会。咨询委员会应进行对话，寻求改善决策过程的途径。在届会主要会期，各国代表团两极分化并几乎准备放弃协商一致的原则。鉴于咨询委员会的决定对联合国工作的重大影响，各国代表团应确保咨询委员会合理运作、避免政治化和确保他们的决定是财政上负责的并改善了本组织的运作。

23. **Khalizov 先生**(俄罗斯联邦)说,秘书处应采取果断行动,防止文件迟发。应商定并迅速落实对咨询委员会运作安排的改革,解决这一问题对确保咨询委员会报告的及时印发至关重要。

24. 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讨论,俄罗斯代表团将密切关注实施强制性流动的要素。秘书处应提供尽可能详细的信息。秘书长必须立即撤销违背大会第 58/285 号决议的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应享权利个人地位的公告(ST/SGB/2004/13/Rev.1),该公告具有未经评估的财务和法律影响并使他人能以欺诈手法利用个人地位。

25. 关于届会目前会议审议的其他项目,基本建设总计划相关费用的最新信息必须用于确保会员国缴纳不超过完成项目所需的经费。秘书处还必须提供列明“团结”项目实施收益的明确计划。与建立伙伴关系机制相关的问题仍然存在;俄罗斯代表团期待秘书处提供补充说明并赞同咨询委员会在其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一次报告(A/68/7)中对此事的意见。

26. **Hashmi 先生**(巴基斯坦)说,要对届会主要会期推迟的事项达成共识,各国代表团应表现出所需的灵活性和政治意愿。在考虑组织事项时,主席团必须与各国代表团紧密协作。必须以公开、透明和包容的方式决定结束非正式磋商的时间表和推迟没有时间限制的事项。主席团的工作应受惯例和机构记忆的指导并考虑到每个议程项目的重要性和复杂性,为其留下足够的时间。

27. 在届会主要会期中,由于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一次执行情况报告(A/69/612)和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大纲(A/69/416)迟交,咨询委员会不得不在 11 时审议这些重大事项。这种拖延对咨询委员会的审议和工作安排造成了不利影响。文件必须及时发放,以确保获得应有的注意。这个问题是系统、长期和复杂的,从来没有得到圆满的解决。咨询委员会应作为改进其工作方法的一部分,解决这一问题。

28. **主席**说,他认为咨询委员会希望核准拟议工作方案,但有一项谅解,在届会期间主席团将视需要调整工作方案。

29. 就这样决定。

#### 议程项目 138: 联合检查组(A/69/34 和 A/69/747)

30. **Flores Callejas 先生**(联合检查组主席)在介绍联合检查组(联检组)2014 年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工作方案(A/69/34)时说,2014 年联检组编写了 6 份全系统的报告和 1 份说明,涉及以下领域的一致性政策管理和风险问题:资源筹集;房舍翻新和基本建设;环境治理;评估职能;使用编外人员;合同管理和行政;使用退休人员。此外,它完成了对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世界旅游组织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审查。它的报告和审查结果中包含了具体和面向行动的建议,这些建议一旦得到实施,将切实改善管理和提高本组织的效用和效率。

31. 通过改进战略规划和优先次序确定工作,并采用新的工作方法,包括改进选择工作方案主题的协商过程,联检组继续实施改革进程。在大会第 68/266 号决议中,会员国一致认为,基于网络的跟踪系统为监测接受和执行建议的进展情况提供了很好的平台。遗憾的是,经常预算中没有为这一重要系统的维护和托管编列专门的经费,联检组之所以能够维持它的运作只是由于一个会员国提供了一次性预算外捐款。联检组提出在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中增列资源的唯一请求,就是为了确保跟踪系统的连续运行。

32. 目前联检组提交预算的过程不完全符合联检组章程第 17 条和第 20 条的规定,这束缚了联检组的独立性并使它不能发挥所有潜力。因此,联检组请求将其原始拟议预算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首协会)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一起提交,供咨询委员会审议。

33. 联检组在全系统评估发展业务活动中发挥了主导作用。在各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帮助下,联检组正在实施两个试点评估项目,它们一旦完成,将为 2016 年发展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提供投入。

34. **Herman 先生**(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介绍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4 年报告的说明(A/69/747)时说,主要通过汇编联检组关于全系统关注问题的报告的反馈意见,首协会继续支持联检组的工作。对联检组的每份报告,首协会秘书处代表担任首协会主席的秘书长都要求联合国全系统对其报告编写方法和报告所载建议提出意见。这些答复汇编成反映联合国系统对这些报告的总体共识的秘书长说明,而每个组织可以在其理事机构报告工作的框架内选择答复具体的建议。秘书长的说明确保会员国审议联检组报告时获得均衡的意见。

35. 近年来,由于联检组和首协会加强了工作关系,各组织对这些报告提出的结果越来越满意。应首协会的要求,联检组增加了对具有全系统影响的问题的研究,这两个机构间机构的密切合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然而,首协会秘书处在现有和非常有限的资源范围内采取这些行动。在联检组继续执行长达十年的战略框架和增强全系统的重点时,首协会在资源方面的压力将会继续存在。

36. 作为首协会主席,秘书长敦促所有组织确保对联检组提供信息的要求作出及时和充分答复并实施其建议。首协会附属机制将继续在全系统报告的编写过程中与联检组检查员协商。联合国系统非常重视联检组的工作,首协会秘书处与联检组之间持续对话加强了合作与协作。首协会将继续与联检组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特别是鉴于联检组越来越注重全系统的问题及实施建议的后续行动。

37. **Lingenfelder 女士**(南非)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说,77 国集团高度重视联检组的工作及其关于系统问题的报告。因此,它欢迎联检组采取措施,以质量控制和知识管理及共享为重点,增强其战略规划、实现工作人员专业化、改善其工作方法和程序和加强协调工作。

38. 77 国集团欢迎联检组为实施其 2014 年工作方案所作的努力。它感到鼓舞地看到在联检组给参与组织的 9 份报告和 1 份说明中,7 份是全系统的审查。所

有参与组织的立法机构应讨论联检组的报告和全面落实接受的建议。审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管理和行政工作(JIU/REP/2014/7)尤其令人感兴趣,这是十多年以来联检组第一次全面审查人权高专办。一旦人权理事会审议完该报告,第三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不妨对其进行有益的审议。

39. 77 国集团严重关切的是,尽管利益攸关者对全系统审查和评价的需求越来越高,但是联检组运作的预算一直非常有限。77 国集团还极其关注的是,联检组目前提交预算的过程并不完全符合其章程第 20 条的规定。联检组应具有业务上的充分独立性并获得能充分履行职责的适当资源。

40. 77 国集团赞扬联检组正在进行的改革,包括重新编制工作方案和加强与会员国和参与组织外联的措施,改善与其他监督和协调机构的关系。77 国集团完全支持联检组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的努力并饶有兴趣地注意到联检组较长期工作规划方式获得了通过和两年期滚动项目名册获得了核准。

41. 77 国集团感到高兴的是联检组与审计委员会和内部监督事务厅等其他监督机构继续分享工作方案的信息、经验和最佳做法。密切的协调将避免工作的重叠和重复并确保进一步的协同与合作。

42. 令人遗憾的是,会员国在某些情况下未能遵守大会关于须为联检组检查员公务差旅发放签证的决议。所有会员国应无条件地提供必要的合作,使检查员个人能够执行自己的任务。77 国集团重视联检组这个联合国系统唯一独立的外部监督机构发挥更大作用的原则。

#### 议程项目 132: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续)

安全和安保: 方案关键程度(A/69/530 和 A/69/786)

43. **Gasarabwe 女士**(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助理秘书长)介绍秘书长关于方案关键程度问题高级别工作组的结论的报告(A/69/530)时说,方案关键程度框架是

协助外地管理人员为应对当地安全条件的变化作出有时效的决定的一种业务工具。

44. 过去联合国一直受到过于规避风险或让工作人员处于不必要风险中的批评。作为回应，联合国已经从“何时撤离”的模式转向“驻扎和交付”的方式；因此，2009年联合国通过了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可接受风险指导方针。根据这些指导方针，需要两项工具：安全风险评估和方案关键程度评估。前者已经列入了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但后者一直缺失。2010年方案关键程度问题高级别工作组成立，以制定明智决策的共同框架。经外地测试后，方案关键程度问题框架获得了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的核准和首协会的认可。

45. 该框架详细说明了指导原则，包括适用性、问责制、质量保证和核准程序。它还说明了确定联合国具体活动方案关键程度的过程，它还是在实施联合国具体方案时确定哪些风险是可接受的决策过程重要组成部分。本组织一方面需要实施其“驻扎和交付”的方式，另一方面也要确保方案以可接受的风险水平实施，以便其工作人员实施重大方案时不承担不必要的风险。编制的方案关键程度工具在外地一级使用，包括维持和平行动和政治特派团；它也适用于安全形势预计将发生变化的具有中等残余风险水平的任何国家。

46. 根据2014年10月在15个国家推广的这个框架，在经安全风险评估确定剩余风险水平“高”和“非常高”的地区必须进行全组织方案关键程度评估。大会第68/101号决议曾表示深切关注对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的攻击和威胁是援助和保护处于困境的人民日益受到限制的一个因素，赞扬联合国和其他人道主义人员的献身精神，他们即使在危险的环境中还坚守驻留、交付极为重要的方案。大会第69/133号决议鼓励秘书长一如既往地执行方案关键程度框架。政策委员会已决定，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将重申方案关键程度框架的地位，将其作为强制性应用的正式政策和要求。迄今为止，阿富汗、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几内亚、马里、毛里塔尼亚、尼日尔、尼日利亚、

巴基斯坦、索马里、南苏丹、巴勒斯坦国、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已经实施了方案关键程度评估。

47. 作为方案管理人员的一个决策工具，方案关键程度框架并不影响监督和问责，也不影响人力资源。该框架不是一个规划过程，并不更换或修改通过完善的过程确定的本组织战略优先事项。方案关键程度的方法使用已商定的国家一级联合国规划文件和框架，如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综合战略框架和联合呼吁程序，评估方案关键程度。评估结果使国家一级的方案管理人员能确定应否重新设计方案活动或执行方式，以确保它们处于已知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或减少风险。从本质上说，其目的是确定需要采取额外风险管理措施的方案，以确保本组织能够提供与会员国商定的方案最重要部分。

48. 方案关键程度管理和协调机构正在考虑未来监督和协调职能的选项。2015年被设想为一个过渡期，将继续支持外地的推广工作、传播电子学习和最佳实践、开发管理成果在线平台和实施培训师培训方案。2016年1月是方案关键程度框架全面制度化的目标，目的是使其成为本组织自我维持运作的部分。过后，只需要向它的运作提供最低限度的支持，包括一个非专任的小型秘书处和主要通过在线资源和总部与外地之间的临时视频会议提供的支持。

49. 鲁伊斯·马西厄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咨询委员会相关报告(A/69/786)时说，咨询委员会认识到方案关键程度框架的重要性及其对工作人员安全保障的贡献。然而，它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并没有按照大会第67/254 A号决议的要求列入关于方案关键程度问题高级别工作组的最后结论，供大会审议和核准。因此，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尽快再次提交包含最终结论的报告。

50. 关于方案的资金筹措问题，咨询委员会认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外勤支助部捐助的1万美元不应列为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费用；咨询委员会将在审议

秘书长关于 2015/16 年度支助账户拟议预算的报告时进一步审查此事。

51. **Davidson 先生**(南非)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说,安全和安保对联合国所有人员、行动和房舍都很重要,77 国集团将继续支持为确保连贯、有效、问责和及时地应对安全威胁和其他紧急情况采取的措施。但是,确保联合国人员和房舍的安全和安保的首要责任在于东道国,不与会员国充分协商,联合国实施的安全和安保规定就不可能单独发挥作用。因此,安全级别系统应考虑到与东道国的密切协调与合作。

52. 虽然 77 国集团承认方案关键程度问题高级别工作组所作的努力,但是它指出,秘书长的报告(A/69/530)缺少该举措业务运作的详细情况。还令人关注的是,秘书长没有按照大会第 67/254 A 号决议的要求提出方案关键程度问题高级别工作组的最后结论,供大会审议和核准。因此,77 国集团要求秘书长尽快向大会提交该报告。

53. 本组织需要明确的标准,确定安全需求和评估世界各地的威胁和风险,以便使安全和安保部能对任何紧急情况作出反应。77 国集团承认秘书长为制定安全保障标准所作的努力和联合国安全管理系统通过的安全级别系统。新的风险管理模式应该考虑到不同联合国活动的任务和在不同地点风险和威胁级别的变化。

54. 必须在有效执行已获授权的方案和服务的同时,确保联合国人员、房舍和财产的安全和保障。77 国集团要求提供方案关键程度框架和方案关键程度的具体阶段、基准和时间表等更多信息,提供各工作地点和联合国系统辅助机构负责外地安全的所有人的问责和责任线和指挥系统。

议程项目 113: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续)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续)(A/69/102/Add.2)

55. 主席提请咨询委员会注意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表明柳大宗先生(大韩民国)从会费委员会辞职,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起生效。大韩民国政府提名 **Seongmee Yoon** 女士填补柳先生辞职留下的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的任期余留部分。亚洲-太平洋国家区域集团认可了 Yoon 女士的候选人资格(A/69/102/Add.2)。他认为委员会希望以鼓掌方式推荐候选人的任命。

56. **Seongmee Yoon** 女士(大韩民国)以鼓掌方式获得了会费委员会成员任命的推荐,任期自 2015 年 1 月 30 日开始,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结束。

上午 11 时 35 分散会。